

最新打假工作方案(实用7篇)

为有力保证事情或工作开展的水平质量，预先制定方案是必不可少的，方案是有很强可操作性的书面计划。怎样写方案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方案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打假工作方案篇一

为切实加强我县酒类流通管理，根据_《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商务部《酒类流通管理办法》、xx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打假保优”规范管理酒类市场专项行动的通知》（宜府函[20xx]106号）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第四季度集中开展“打假保优”规范管理酒类市场专项行动，在酒类产销领域依法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依法整治违规行为，保护名牌合法权益，形成全县酒类产销有序，酒类市场净化，酒类管理规范化的新局面，现将专项行动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酒类产品质量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加强酒类行业管理，规范酒类流通秩序，提高酒类产品质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是成立领导小组。为确保全县“打假保优”规范管理酒类市场专项行动工作达到预期目的，进一步规范酒类流通市场，10月20日县经商局专门召开酒类流通管理会议，并专题向县政府主要领导汇报，县政府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成立以县委常委、副县长贾利华为组长，县府办、县经济商务局、工商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卫生局、公安局一把手局长为成员的全县“打假保优”规范管理酒类市场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经商局，具体负责专项整治工作的开展。

二是建立联系会议制度。联席会议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召集，县经济商务局、工商局、质监局、食品药监局、卫生局、部分骨干流通企业参加，及时研究、协调解决酒类市场流通发展中的重要问题。联系会议每10天召开一次，各部门每周将各自职能开展情况报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切实把规范酒类流通市场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全面履行职能职责，维护好我县的酒类市场正常秩序。

（一）广泛宣传，理清思路。在县“打假保优”规范酒类市场领导小组的统一安排部署下，严格以《酒类流通管理办法》、《商标法》、《产品质量法》、《酒类管理条例》等有关法规为准则，县经商、工商、卫生、质监、药监等部门通过电视广播、街头设点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此次专项行动共组织流通企业召开专题会议1次，展开集中宣传活动3次，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共出动40人次宣传人员，宣传车4台次，取得很好的效果。

（二）加强检查，规范酒类市场。一是查酒类消费安全隐患重点场所，主要对各大超市、宾馆饭店进行检查；二是堵酒类企业源头，此次整治对全县酒类企业进行全方位检查，即查店面，又查仓库，堵住假酒源头；三是严格实施酒类流通随附单制度，切断假酒进货渠道。此次专项行动，检查酒厂15家，检查餐饮企业100余家，检查超市40余家，检查酒类零售商200余家，发放整改通知书20余份，出动检查人员40人次，检查车辆10台次。

（一）继续保持打击制售假冒伪劣酒类的违法经营活动的高压态势。严格督查酒类产品的加工、流通、销售情况，严格把关，确保酒类产品质量。

（二）大力推行举报投诉受理，加大宣传和市场稽查力度，制定奖惩和督查工作制度，以提高工作效率。

打假工作方案篇二

为维护“两节”期间公平、健康的市场秩序，保障节日消费安全，保护经营者和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营造和谐的消费环境，根据《关于印发元旦春节期间打假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元旦春节期间，我局在辖区内认真开展了元旦春节期间打假专项行动，重点检查批发市场、集贸市场、经营者仓储、超市等重点场所和农村地区、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重点整治涉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节日消费量大、消费者申诉举报多的烟酒、饮料、乳制品、粮油、鲜肉和肉制品、豆制品、膨化及油炸食品、调味品、速冻食品、糕点、糖果等食品和服装鞋帽、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日化用品、烟花爆竹等商品。现将本次专项整治行动情况总结如下：

分局高度重视此次专项行动，接市局文件后，分局相应的制定了《分局元旦春节期间打假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并迅速召开全体人员工作会议，传达市局及分局方案精神，要求各工商所提高思想认识，认真领会市局、分局方案精神，积极开展元旦春节期间打假专项行动。为加强对专项行动的组织领导，保证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分局成立了打假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专项行动。各工商所相应的成立了打假专业小分队，把此项工作作为“所长”工程，所长亲自抓，上下联动、全员参与，确保了打假专项行动取得了预期的成效。

各工商所结合市场巡查，向辖区内的广大经营户发放“告经营户的一封信”，还在辖区内各大超市、集贸市场、批发市场悬挂打假宣传横幅，营造了良好舆论氛围，扩大了专项行动的影响力。专项整治期间，分局还积极与辖区公安、质检等部门进行沟通，加强协调，联合办案，形成监管合力。

分局充分发挥基层工商所力量，组织开展摸排工作，及时掌握辖区内生产经营场所制假售假和“傍名牌”情况。各工商所根据摸排掌握的情况，围绕重点场所区域、重点食品、商

品品种和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行为，深入开展专项行动。切实加大对制假售假大要案件的查办力度，端窝打点，深挖源头，惩治了一批制造、批发假冒伪劣和“傍名牌”商品的单位和个人。截止目前，分局共检查经营户629户次集贸市场37个次，立案61件，结案60件，案值万元，罚没金额万元，查获假冒伪劣商品设计服装、白酒、食品等多个种类。

打假工作方案篇三

随着群众法律意识的提高，自我保护意识的增强，各类卫生举报案件逐年上升。及时有效、依法公正的查处群众投诉举报案件关系到党和政府的形象，我局高度重视群众投诉举报查处工作，24小时畅通投诉、举报电话和信箱。截止10月底，共受理各类卫生投诉举报31起，做到有调查，有结果，有反馈。举报人满意率，查处率100%，未发生一起因投诉查处不及时，处理不当引起的纠纷。通过社会举报，取缔了2家地下加工场，7家非法行医窝点。

根据县打假办的要求，制定打假治劣实施方案，对社会公共卫生、与健康相关产品和医疗市场等三大领域进行专项整治：

1. “五小行业”专项整治。结合今年创建示范文明县城，县卫生局开展了对小餐饮、小副食品店、小理发店、小旅馆及小浴室的专项整治工作。我们采取“先告知后整顿”，“先教育后处罚”的方法，对各类经营户的卫生许可证亮证经营、从业人员持健康证上岗、食品生产经营过程的卫生要求、食品销售的标识标签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卫生执法检查，对情节严重及屡教不改的实施行政处罚。

2. 对卫生状况较差、卫生安全隐患较高的行业以及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专项整治，如：熟肉制品、桶装饮用水、农特产品、糕点蛋糕加工企业、快餐小吃店、学校食堂等行业。发现违法情节较重的，依法进行处罚。全年共对141户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实施行政处罚，罚款金额为137136元。

3. 对产品质量不稳、合格率偏低的食物及重要场所进行监督抽检。今年共抽检各类食物667件，合格626件，合格率；餐（饮）具608份，合格530份，合格率；公共场所监测20xx项次，合格1929项次，合格率。对监督抽检不合格的产品依法责令停止经营、公告收回不合格产品，依法作出罚款等行政处罚。从抽检结果来看，产品合格率逐年提高。通过整顿，有效的规范了市场经济秩序，保障了群众健康，促进淳安经济发展。在”五.一”、“十.一”和”“秀水节”前，还对千岛湖镇副食物批发部、食物超市、土特产商店和农贸市场进行专项食物打假治劣活动，保障节假日食物的卫生安全。

4. 根据省、市统一部署，查处添加苏丹红的食物。对全县所有的食物生产经营单位进行专项检查，查到一家酒店使用含苏丹红的调味品12瓶，并及时进行了处理。

5. 保健食品的专项整治。根据省、市卫生行政部门的要求，我县于20xx年5月开展了保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的专项整治，对一起经销无^v^批号保健食品进行了查处，并举办了两期保健食品从业人员及负责人的培训班。

6. 化妆品专项整治[]20xx年8月，县卫生局组织监督员对全县化妆品生产企业、批发经营化妆品的商店和美容店进行了化妆品专项检查，共检查了生产企业5家，美容院28家，超市4家，药店5家，批发部3家，化妆品零售店12家。查到超保质期限的.化妆品60余盒，一家美容院经销未取得^v^批号的进口化妆品，价值4000元，对违法行为进行了处理。

7. 严厉打击非法行医，规范医疗市场秩序[]20xx年是打击非法行医年，国家、省、市都高度重视，本县也成立了打击非法行医领导小组，由县卫生局牵头，领导小组专门下发了《淳安县打击非法行医专项整治活动方案》。为加大打击力度，县卫生局与县公安局积极沟通，并成立了淳安县公安局驻淳安县卫生局联络室。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以本次活动为

契机，对全县358家医疗机构进行了专项整治。对7家医疗机构进行了立案查处，依法取缔12家，罚款63100元，没收医疗器械价值20000元，移送县公安局1起，现当事人已被法院一审判决10年有期徒刑。

为进一步增强打假工作有效性，建立和完善长效监管机制，我们积极探索，大胆创新，创造性地贯彻上级执法打假工作部署。实行责任区域分片负责制，制定激励机制，鼓励执法创新。在打假治劣过程中也涌现出一批先进个人及先进事迹。如县卫生监督所监督一科科长童勇军，对一起地下加工场（专门供应福建沙县小吃店面条及饺子皮等）取缔后，发现市面上仍有人在偷偷供应，立即进行跟踪调查，经过数日的辛苦调查，终于查到了制作窝点，并带领科室监督员再次予以取缔。在此期间还遇到了不少的阻力和威胁，但他没有被吓倒，仍秉公执法，受到了局领导及所领导的高度评价。又如县卫生监督所监督二科监督员姚红彪，在处理梓桐镇常宁村一非法行医窝点时，受到了不明真相群众的围攻及行医者的无理阻挠，做为一名执法者，他没有惧怕，而是耐心地向他们解释，在当地^v^门的协助下，最终对这一非法行医窝点进行了取缔，充分体现了一名执法人员的良好风范。

20xx年针对新形势下的新的特点，卫生局要在县打假治劣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及其办公室的精心组织下，在认真总结以往打假治劣工作的基础上，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

1. 加强自身建设，规范执法行为。自身建设是行政执法工作永恒的主题，是执法队伍战斗力的保证。一是抓好执法人员素质教育，采取集中培训与日常培训相结合，提高执法人员自身的业务素质。二是完善执法管理制度。三是开展案件评查工作。四是强化装备建设，目前执法装备完全不能满足打假治劣工作的开展，要想更好地打击假冒伪劣产品，需要进一步强化执法装备。

2. 加强横向联系，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加强与工商、质监及

公安等部门的横向联系，打假治劣信息互相通报，根据分工不同案件互相移送。

3. 加强监督队伍建设，扩大监督打假广度。目前由于执法人员不足及执法装备的缺乏，主要的工作侧重于县城及邻近地区，借助监督分支机构的建设将打假治劣工作进一步向农村延伸。

我们相信我县的打假治劣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县打假治劣办公室的精心组织下，县卫生局会进一步加强打假治劣工作的力度，为净化我县的市场，确保人民群众放心消费作出我们应尽的努力。

打假工作方案篇四

我局在市局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局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今年专卖管理工作目标，开拓创新、真抓实干、突出重点，不断强化专卖监督管理，规范卷烟市场秩序，在打击制假、售假和非法经营卷烟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上半年我局共出动专卖执法人员292人次，工商执法人员12人次，公安执法48人次，交通执法人员3人次；检查零售户1129户次；查获违法卷烟案件18起，其中涉烟犯罪移送公安调查处理案件1起，假冒伪劣卷烟案件3起，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案7起，无证运输案件1起，无证批发案件1起，无证经营案件5起；查获违法卷烟条，其中无证经营卷烟条；涉案价值万元，上缴罚没款万元。18起案件中，5万元以上案件1起，万元以上案件1起，千元以上案件13起。刑拘1人。具体总结如下：

一、领导重视、部署周密。

二、加强法律法规宣传，发挥舆论导向作用，为卷烟打假工作创造良好执法环境。

卷烟打假工作离不开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和积极参与，为了动员全社会力量积极投入到查假治假的工作中来，为卷烟打假工作奠定良好的社会基础，营造和谐的执法环境，变单个打假为政府和社会行为，我局始终把对烟草专卖法律法规的宣传放在突出位置，上半年，我局通过印发各类宣传资料、悬挂横幅的形式进行宣传；我局还以“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和”为契机，开展上街咨询服务活动，设立了咨询点，向消费者宣传烟草专卖法律法规和识别假冒烟的基本方法，发放xx县烟草专卖局提醒广大零售户谨防卷烟被不法分子调包和烟草专卖法律法规的宣传资料1000余份，活动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为我县卷烟市场秩序更加稳健打下了良好的基础。稽查员在市场检查过程中发放“12313”“2312313”维权举报电话宣传单页1000余份，受到广大零售户和消费者的一致好评。

（二）积极查处涉烟犯罪案件。通过前期摸底和大量的秘密调查，我局发现五城镇五城街有一个体户无证经营卷烟，且数量较大。6月19日，我局联合公安、工商部门对该户进行检查，当场查获非法卷烟条，涉案价值万元。由于案值较大，涉嫌犯罪，我局依法将该案移交公安部门立案侦查，目前当事人已被刑拘，案件在进一步调查之中。

四、存在问题：

1、稽查手段还需要积极探索形成符合市场形势的新办法。随着对不法分子打击力度的加大，违法分子的反侦察能力越来越强，违规经营方式变化多样。惯用的稽查方法已不能凑效，需深入分析市场现状，创新工作方法，采取灵活多变的战术来打击卷烟违法行为。

2、在市场管理上对市场的监控力度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在案件的查处上还处于被动。主要表现为信息来源渠道不广，客户经营情况掌握不够，科学慎密的经营分析机制未能建立，

不能及时较好地掌握市场情况变化，从难以有效地开展市场管理工作。

3、在查处案件上虽然有实质性的突破，但在对案件调查取证、制作询问笔录时显得不够熟练；在寻找取证的突破口方面还存在一定的缺陷。

4、学习意识还有待进一步提高，培训和技能鉴定成绩不是很理想。

五、下半年工作打算

打假工作方案篇五

***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深入开展2012年春季农资打假工作总结

为确保今年的春耕、备耕农资产品的质量，充分发挥质监部门的职能，根据省局《-----》（-----）文件精神，组织执法人员开展以农用化肥为重点，以区域性整治为主要任务的农资专项打假活动，取得一定成效。到目前为共出动执法人员136人次，检查25个镇（办事处）化肥经销企业45家，查处各类案件32起，其中，立案5起，罚款到位近万元：一、加强领导、周密部署农资打假是质监部门执法打假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直接联系到农民切身利益，为进一步做好地区农资打假工作，我局领导多次召开会议，分析研究本次打假工作的重点和实施步骤，结合地区实际制定了农资打假实施方案，确定了工作目标、重点及各阶段打假工作任务，精心组织开展农资产品专项打假活动，突出以化肥产品打假为重点，狠抓源头，落实责任，建立长效工作机制，查处化肥产品质量违法案件，切实将农资打假工作落实到实处。二、深入开展“农资打假下乡”活动根据省局《关于2011年深入开展农资产品专项执法打假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今年4月份，我局对全地区农资市场进行了一次日常监督检查，本次共抽取化肥样品16个批次，其中合格11个批次，合格率为，查获不合格化肥5个批次，货值近万元。同时继续深入组织开展

了“进千村、入千户、抽千样”的农资打假下乡活动，将查办坑农害农大案要案、集中整治区域性生产劣质农资产品等任务落到实处。为确保打假效果、积极引导农民购买放心农资，我局联合市农业局深入开展“农资产品下乡进村”活动，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农资打假下乡”活动。一是现场设立了投诉举报和咨询台，接受农资生产销售违法行为投诉举报，解答了农民存在的疑难问题，共接受咨询300余人次；二是发放了宣传资料，设立了宣传展板，宣传选购、识假辨假与依法维权等知识，共发放宣传资料800多份。本次农资专项执法打假活动虽然取得一定成效，但从执法检查情况看，我市的农用化肥产品质量仍然存在诸多质量安全，其主要表现为：化肥主要存在的问题集中在养分含量不够；外包装标识不符合有关规定，标注不规范，未标注生产许可证；由于受今年农资价格波动、市场竞争激烈因素的影响，一些不法经销企业存在销售有效含量不足的化肥，等等。在今后的农资产品监督检查中，我局本着从源头抓质量的原则，严格清查市场调入关口，采取明查暗访、随机抽样调查等形式，查明摸清各种农资的进货渠道，实行长期监控，从源头上卡住假冒伪劣农资的流入，切实加大源头整治力度，坚决打击坑农害农行为，净化本地区农资市场。

篇二：农资打假工作总结

农资打假工作总结

根据xx年2月28日全国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电视电话会议精神 and 云南省农业厅《关于印发xx年云南省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州农资打假领导组及时研究部署，制定了《**州xx年农业执法工作意见》和《**州xx年农资打假工作方案》，以州农字[]xx[]4号文下发各县（市）农业局、畜牧局和州级各相关部门。各县市结合当地实际，相应制定了各县市[]xx年农资打假专项治理方案》。有领导分管，职能部门具体抓落实。领导组成员单位各司其职，按照各自

职能和上级部门的部署开展了积极有效的工作。各县市加大了市场监管，加强了对农资经营单位的宣传教育，依法建立起了依法经营、诚信经营的责任制。经过全州各级各成员单位的共同努力，农资市场秩序持续好转。通过开展集中专项整治，取得较好成效□xx年全州共出动执法人员11824人次，印发宣传资料万份，挽回经济损失万元，查获产品数量166601公斤、2516台件，货值万元，检查企业5808个，整顿市场2453个/次，受理举报（投诉）案件8件，立案查处95件，查处结案75件。

万公斤, 245台件, 价值万元。

二、结合农业生产时节，对农资市场进行了重点检查。

结合农业生产时节，州农资打假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于xx年5月13日和xx年10月24日两次组织成员单位（农业局、工商局、质监局、公安局、供销社、发改委）及州农业局局属有关单位68人次分两个组，对宾川、祥云、巍山县、弥渡县四县农资监管和打假工作进行抽查，在听取了四个县的农资打假情况汇报后，检查组分别对祥云县祥城镇，宾川县金牛镇、州城镇，巍山县南诏镇，弥渡县弥城镇和寅街镇农资市场进行现场检查。

检查种子生产经营户16户，抽查玉米品种28个，其中1户经营的2个玉米品种未建立经营档案，也未开据销售票据，这对维护经营者、消费者权益存在很大缺陷。所有经营门市部委托代销证书、证照、销售人员培训合格证书等齐全，并能亮证照经营，符合规定要求，但是个别门市粘贴有未经审定品种的宣传资料。

检查农药批发、零售经营单位21户，初查1370多个农药品种，抽查12个品种，其中，1个品种标签不合格（10公斤），现场进行了处理，3个品种生产登记证号、生产许可证号不符，即威海韩孚生化农药有限公司的兰博80%，18包，山东汉克农药

有限公司生产的早疫晚疫44包，山东松冈3%阿维菌素68包□100g/包。存在的问题是同一农药有很多商品名称，如有效成份为阿维菌素的农药，名称有害极灭、虫满光、阿维虫清等；在弥渡县寅街镇供销社景泉农资经营部有安徽省安庆农化工公司生产的10%草甘磷铵盐标识不清，农药的生产日期没有标注在药瓶上，药瓶的下面没有绿色环线的除草剂标志。检查中没有发现过期农药、甲胺磷等高剧毒农药。

肥料主要对祥云、宾川、弥渡、巍山四县较大的农资批发市场进行检查，共涉及洋丰、欢乐谷、三宁、施丰源、海德曼、云叶、腾升、金沙江、古驿、彩云龙、沃夫特、大地、年胜、硝酸钾肥、艳阳天、金沂蒙、路先锋、黄金元素、龙虎、云丰、好又快、菜多收、大富、元丰、多利民、三叶环、施丰源、山花等40个品种，数量近4000吨，所查肥料外观完好，标识清楚，生产许可证、肥料登记证、产品执行标准齐全，生产企业、名称、厂址、电话等信息齐全，包装重量标识清楚，符合要求。仅发现极少量肥料有轻微结块现象。

篇三：全国农资打假督查情况报告

全国农资打假督查情况报告 - 报告

打假工作方案篇六

为维护元旦、春节期间公平、健康的市场秩序，保障节日消费安全，我所根据市、县局统一部署，开展了元旦春节期间打假专项行动，现将这项工作总结如下：

我所领导对此项工作高度重视，把开展此次打假专项行动作为当前工作的主要任务和市场监管工作的重中之重。成立了以所长xxx为组长副所长xxx为副组长其他所内人员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并及时向乡镇党委政府做了详细汇报，全所人员凝心聚力，确保打假行动取得预期成效。

1、重点整治的商品种类：烟酒、食品、服装鞋帽、箱包、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日化用品、烟花爆竹等节日消费量大、消费者申诉举报多和涉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商品。重点整治的食品包括饮料、乳制品、粮油制品、鲜肉和肉制品、调味品、糕点、糖果以及进口食品等。

2、重点整治的场所：批发市场、集贸市场、经营者仓储地、商场超市、展销会、农村集市（庙会）等商品集散地、集中交易区。

3、重点整治的区域：政府所在地、农村地区、校园周边、集贸市场等违法行为高发地。

4、重点打击的行为：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无合法来源、过期食品和“三无商品”、不合格商品的行为；翻新家电、“傍名牌”、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等不正当竞争行为；虚假宣传、虚假表示、侵犯消费者权益等欺骗性销售行为。

我所以案件查办为切入点和突破口，依法查处群众反映强烈的制假售假案件，进一步提升打假效能。通过市场巡查、群众举报、企业参与、舆论监督等形式，拓宽案源发现渠道。深挖源头，对发现的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追根溯源，一查到底，摧捣窝点。实行大案、要案“挂牌”督办，彻查快办，确保案件查处及时、到位。同时，严格履行法定职责，主动加强与公安、质监、卫生等部门的协作配合。对涉及其它部门的案件和申诉举报，要及时书面移交。进一步完善行政处罚与刑事打击的衔接，对涉嫌犯罪的案件坚决向公安机关移送，严禁以罚代刑，加强督查通报。

在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的前提下，进一步密切与新闻媒体的联系，采取多种宣传方式，广泛宣传工商部门打假专项行动的工作措施和成效。积极发动群众支持和参与行动，营造强大的执法声势和社会氛围，树立良好的工商形象。

在此次专项行动中，我所共检查经营户54户，出动执法人员198人次，出动执法车辆32辆次，共立案26件。

打假工作方案篇七

（一）加强组织领导，靠实工作责任。全国、全省春季农资打假专项整治电视电话会议后，我们结合实际，及时制定了《□xx市农业执法支队20xx年春季农资市场整治方案》，对各项整治工作从目标任务，工作重点、工作步骤、措施及要求等方面做了周密安排，建立了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格局，确保了农资打假专项整治工作的有序开展。

（二）加强执法宣传，营造良好氛围。结合春季农资市场集中整治执法检查 and 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活动、“全省知识产权保护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现场咨询、现场讲解等形式，对《种子法》、《农药管理条例》、《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进行了宣传，共发放宣传资料7000多份，为560多名群众提供了法律咨询服务，提高了识假辨假维权能力和农民群众质量安全意识。

（三）加强学习培训，提高执法水平。由支队分管领导带队，带领执法人员对各县（区）农业执法人员进行了集中培训，共培训农业执法人员130人。培训采取现场办案和课堂授课相结合的方式，深入各县区重点农资市场和重点乡镇门店进行了执法检查，从检查方式、检查项目、违法行为判定等方面进行了现场培训，对查出的问题督促县区进行了处理和整改，随后利用课件从执法程序、法律文书制作、自由裁量标准应用等方面进行了课堂培训，通过培训，增强了全市农业执法人员的执法意识，掌握了办案技巧，提高了执法能力。

（四）加强种子市场监管，规范经营行为。深入三县一区主要农资市场和重点乡镇，对种子市场“两证两账一票”、种子标签、种子来源、品种审定编号和适应推广区域、种子经

营备案书登记情况和种子审定推广等内容进行了认真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240人次，车辆60台次，检查乡镇45个，检查种子经营户125个，检查品种400个，对种子包装不规范、未按规定备案和种子标识标签不规范的15家经营单位责令进行了整改，调解种子纠纷5起。

（五）加强农药、肥料市场整治，确保安全生产。一是抓好重点农时的监管。从3月中旬开始，深入各蔬菜种植区域，重点检查农药经营者的经营资格、购货发票等情况，开展了农资备案登记，对企业（户）经营的农药产品从名称、商标、成分、数量、生产厂家等方面进行认真检查，从源头上杜绝不合格农资流入市场。二是严厉打击违法经营假劣农药和销售使用高毒农药的违法行为。严查三证不全、一证多用、套用或冒用证号、标签不规范以及“以肥代药”等违法行为。三是依据《xx市农牧局蔬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情况的通报》，与农产品监测中心联合对烟雾剂产品进行了专项整治检查，将添加隐性成份“克百威”的五种烟剂产品进行了追根溯源及销毁处理。在专项行动中，共检查乡镇41个，农药经销点385个，抽查农药标签800多个品种，查处不法经营企业10家，收缴、查扣假劣农药424瓶（袋、盒），限期整改农药经营户6户，抽查复合肥料69个品种，其中无证号产品1个。针对农药、肥料标签抽查中出现的不合格标签的问题，依法进行了查封整改，有效维护了农资市场秩序，确保农民用上放心药、放心肥。

通过开展春季农资市场集中整治行动，有力地打击了违法行为，遏制了违法势头，规范了市场秩序，但随着市场的变化，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在种子市场中，个别企业种子标签标识不太规范，个别农资经销门店经营档案不健全；二是全市农药经营秩序不够规范，流动销售现象依然存在；农药登记备案不够完善，未能从根本上杜绝农药品种“多、乱、杂”的问题；部分经营者对真假农药无法辨别，难以正确指导农民科学用药；三是农民科学使用农药肥料的能力还需要进一步提高。

我们将继续深化农资打假效果，加大执法力度，不断加强对全市农资市场的监督管理，进一步规范农资经营行为，维护农资市场秩序。

一是进一步抓好农业法律法规的宣传。抓住农忙时节的有利时机，以执法检查和查办案件为载体，加强对种子、农药、肥料经营人员专业知识和法律法规知识的培训，使经营者学法、懂法，做到依法经营，守法经营；通过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活动，加强对广大干部群众涉农法律法规的宣传，进一步提高农民群众的法制观念。

二是继续加大对农药市场的执法检查力度。以农药市场准入（登记备案）为切入点，加大对烟雾剂和伪劣、假冒农药的查处力度，全面检查市区周边货运部的农药来源，在源头上杜绝假冒、伪劣农药的流入。同时，积极准备农资经营人员培训，开展农药许可证的发放工作。

三是继续对全市农作物种子市场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依法进行处理，进一步规范种子生产经营行为。